二级建造师辅导之行政责任二级建造师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 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_ti2020/591/2021\_2022\_\_E4\_BA\_8C\_ E7 BA A7 E5 BB BA E9 c55 591204.htm 行政责任 (一)行 政责任的种类 1.概念 行政责任是指违反有关行政管理的法律 规范的规定,但尚未构成犯罪的行为所依法应当受到的法律 制裁 2.行政处罚(7种)(1)警告(2)罚款(3)没收违法 所得、没收非法财物(4)责令停产停业(5)暂扣或吊销许 可证和执照(6)行政拘留(7)其它行政处罚3.行政处分 (6种)(1)警告(2)记过(3)记大过(4)降级(5) 撤职 收藏你的好资料!(6)开除 (二)行政处罚程序 1.一 般规则(1)查明事实(2)作出行政处罚前,告知当事人作 出处罚的事实理由和依据(未告知,行政处罚决定不能成立 ) (3) 当事人有权进行陈述和申辩。行政机关对申辩事由 进行复核(拒绝听取当事人的申辩的,行政处罚不成立)。 当事人提出理由成立的,行政机关应采纳2.程序种类(1)简 易程序 1) 违法事实确%百考试题%凿并有法定依据,对公民 处以50元以下,对法人处以1000元以下罚款或警告行政处罚 的适用2)可以当场作出处罚(2)一般程序(3)听证程序 1) 行政机关作出吊销资质证书、执业资格证书、责令停产停 业、没收违法建筑物和设备以及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的行政处 罚适用2)当事人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3)当事人不承担组 织听证的费用 3.行政处罚的执行 (1) 行政处罚一旦作出,具 有法律效力(2)当事人对行政处罚不服申请行政复议或行 政诉讼的,行政处罚不停止执行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各类 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